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为 E3502030201109620001，该工程设计招标于 2023 年 08 月 11 日依法公开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了评审，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现将中标候选人及评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及投标的主要内容；

标段：金海派出所及新店交警中队业务用房（勘察设计）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厦门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外建华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远雅泰设计有限公司，福建泉成勘察有限公司
投标的主要内容			
投资额（万元）	8299.87	8299.87	8299.87
设计取费（元）	1434564.0	1434564.0	1434564.0
设计工期（日历日）	方案设计优化：10 日历日 初步设计：20 日历日 施工图设计：30 日历日 勘察周期：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图审合格的详细勘察报告；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完整经送审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	方案设计优化：10 日历日；初步设计：20 日历日；施工图设计：30 日历日；勘察周期：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图审合格的详细勘察报告；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完整经送审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	方案设计优化：10 日历日；初步设计：20 日历日；施工图设计：30 日历日（勘察周期：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图审合格的详细勘察报告；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完整经送审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
勘察取费（万元）	<p>(1) 岩土工程勘察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勘察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勘察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p>(2) 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p>(1) 岩土工程勘察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勘察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勘察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p>(2) 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p>(1) 岩土工程勘察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勘察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勘察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p>(2) 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 号）的规定要求下浮 40% 计取岩土工程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设计费【基坑支护设计费（含施工降水设计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p>

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3) 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4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计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号)的要求进行下浮40%计取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束委托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3) 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4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计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号)的要求进行下浮40%计取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3) 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并按《厦门市建设局等4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计费管理的通知》(厦建设[2021]31号)的要求进行下浮40%计取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如需财审)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最终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基坑监测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合同执行期间，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按新政策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

项目设计负责人 姓名：徐福美 证书编号：20193302650 姓名：王冬翔 证书编号：20113400493 姓名：贾万云 证书编号：20221301558

二、投标被否决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原因：

投标人名称	废标依据
	无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张勤仪；王家和；熊姍；张勃；金峰；孙玉刚；蓝长聪；苏韩敏；黄思达；

四、公示时间：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14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在公示期间可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人：厦门市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中达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陈先福 联系人：邓湘元

联系电话：15960217771 联系电话：15306981819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新华路45号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491号天地金融港2#楼1603-1单元